

证券代码：832486

证券简称：久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2月1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选举陈和龙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选举现任董事陈和龙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陈和龙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选举孙香头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选举现任董事孙香头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孙香头女士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审议《关于选举詹克久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选举现任董事詹克久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詹克久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四）审议《关于选举陈胜健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选举现任董事陈胜健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陈胜健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陈胜健，男，199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和龙之子。2015年4月至今，任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

（五）审议《关于选举张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选举现任董事张弛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张弛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弛，男，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已取得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苏州

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4月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证券营业部公司金融专岗；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任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7年10月至今任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六）审议《关于选举李华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选举现任监事李华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李华女士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七）审议《关于选举张汉清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选举现任监事张汉清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张汉清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0日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葛炜灵；(2) 联系电话：0512-65375182；(3)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康阳路366号

(二) 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4日